

新竹縣政府 誠摯邀請您共同參與！

變更寶山都市計畫（第三次通盤檢討）
（變更內容明細表變更編號第三案及第十案）
（配合客雅溪排水工程整治計畫部分）
先行提會討論案

再公開展覽說明會

時間：101年8月23日(星期四)下午2時整
地點：新竹縣寶山鄉公所四樓會議室
(新竹縣寶山鄉雙園路2段325號)

再公開展覽日期：自101年8月14日起至101年9月12日止計30天
再公開展覽地點：本府國際產業發展處、寶山鄉公所

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住址，檢附繪有建議內容之相關位置圖向本府提出。

法令依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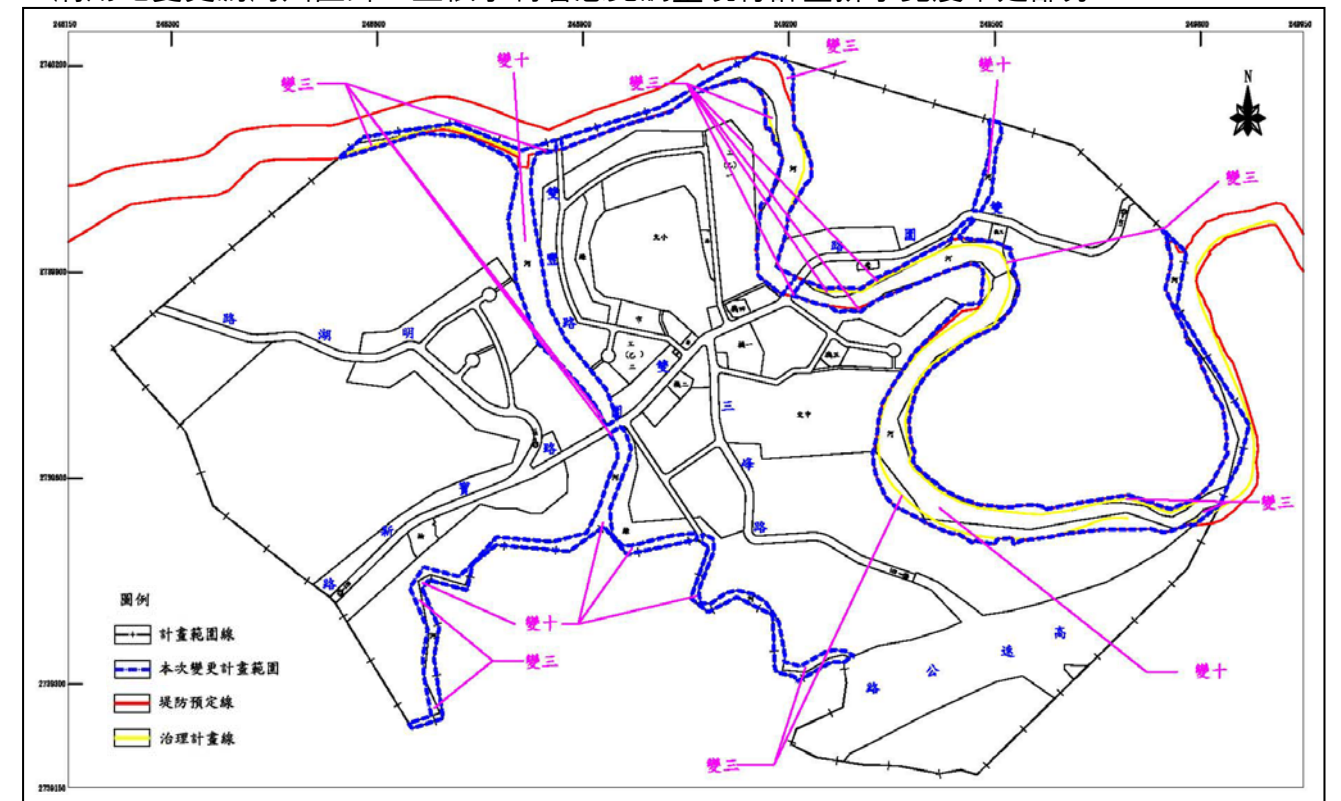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6條。
- 二、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2條、第41條及第42條。

先行報核說明

- ◆ 本案原屬「變更寶山計畫（第三次通盤檢討）案」變更內容第三、十案，且業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三次(98.08.25、99.03.18、99.07.30)專案小組會議審決略以：「本次變更內容資料係新竹縣政府99年2月4日府工都字第0990018821號函檢送，照前開號函送變更內容通過。」惟為爭取治水工程之時效，故依寶山鄉民國99年6月28日寶工字第0993001139號函將本案先行報核辦理。
- ◆ 本次先行報核計畫範圍為依經濟部99.07.27公告之「客雅溪排水設施範圍」99.7.7公告之「客雅溪治理計畫堤防預定線（用地範圍）」予以檢討變更，計畫變更範圍面積約為11.26公頃。

變更位置

- ◆ 本案變更位置主要為客雅溪、湳坑溪及水尾溝，原計畫劃設為河川水溝用地，本次變更除依92年12月26日經濟部及內政部會銜函(經水字第09202616140號函、台內營字第0920091568號函)規定「河川區及區域排水流經都市計畫之使用分區劃定原則」將河川水溝用地變更為河川區外，並依水利署意見調整現行計畫排水寬度不足部分。



變更內容

變更編號	變更位置	原計畫	新計畫
三	客雅溪、湳坑溪及水尾溝沿岸	保護區(1.0216ha)	河川區(2.6281ha)
		農業區(1.6002ha)	
		住宅區(0.0022 ha)	
		機關用地(0.0001ha)	
		文中用地(0.0040ha)	農業區(0.0287ha)
		河川水溝(0.0287ha)	
十	客雅溪、湳坑溪及水尾溝沿岸	河川水溝(0.1200ha)	保護區(0.1200ha)
		河川水溝(8.4860ha)	河川區(8.4860ha)

